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顺威股份

股票代码：002676

信息披露义务人：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西部利得增盈1号资产管理计划）

住所及通讯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耀体路276号901室-908室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1年10月19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 1 - |
| 目录..... | - 2 - |
| 第一节 释义..... | - 3 - |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 4 - |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 - 6 - |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 7 - |
|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 - 10 - |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 - 11 - |
|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声明..... | - 12 - |
| 第八节 备查文件..... | - 13 - |

第一节 释义

除非文意另有所指或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如下含义：

| |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 | 指 |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西部利得增盈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
| 顺威股份、上市公司 | 指 |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
| 本次权益变动 | 指 |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少其持有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共计 57,600,0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8% |
| 本报告书、本报告 | 指 | 由【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的《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 深交所 | 指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公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 《证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 元、万元 | 指 |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说明：本报告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

| | |
|----------|--|
| 公司名称 |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注册地址 |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耀体路 276 号 901 室-908 室 |
| 法定代表人 | 何方 |
| 注册资本 | 350,000,000 元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100007178846083 |
| 企业类型 |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 经营范围 |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成立日期 | 2010 年 7 月 20 日 |
| 经营期限 | 2010 年 7 月 20 日 至 不约定期限 |
| 股东及持股比例 |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51%），利得科技有限公司（49%） |
| 通讯地址 |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耀体路 276 号 901 室-908 室 |
| 邮政编码 | 200126 |
| 联系电话 | 021-38572888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 姓名 | 性别 | 任职 | 国籍 | 长期居住地 |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
|----|----|-----|----|-------|-------------|
| 何方 | 男 | 董事长 | 中国 | 上海 | 否 |

| | | | | | |
|-----|---|-----|----|-------|---|
| 贺燕萍 | 女 | 总经理 | 中国 | 北京/上海 | 否 |
| 李兴春 | 男 | 董事 | 中国 | 上海 | 否 |
| 曲莉 | 女 | 董事 | 中国 | 西安 | 否 |
| 吴弘 | 男 | 董事 | 中国 | 上海 | 否 |
| 张成虎 | 男 | 董事 | 中国 | 西安 | 否 |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述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亦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的情况，不存在与证券市场相关的重大不良诚信记录。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除持有顺威股份 5% 以上的股份外，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因产品运作需要,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少其持有顺威股份的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为协议转让。信息披露义务人因产品运作需要，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少其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权益。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顺威股份股票 120,286,062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6.71%。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顺威股份 62,686,062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8.71%。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权益变动时间 | 权益变动方式 | 权益变动数量（股） | 变动数量占 总股本比例 |
|----------------------------|-------------|--------|------------|----------------|
| 西部利得 增盈1号资 产管理计 划 | 2021年10月15日 | 协议转让 | 57,600,000 | 8% |
| 合计 | | | 57,600,000 | 8% |

上述股份转让事项是基于产品管理运作需要。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与广州开发区智造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57,6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00%）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广州开发区智造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一）《广州开发区智造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与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主要内容：

1、转让当事人：

甲方（受让方）：广州开发区智造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转让方）：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标的股份的转让：根据本协议的约定，乙方同意向甲方转让西部利得基金—建设银行—西部利得增盈1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的上市公司57,600,0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8.00%）；甲方同意以现金方式购买标的股份。

3、股份转让价格：双方确认，参考本协议签署前上市公司的股份交易价格及甲方聘请的中介机构针对上市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估值报告并经双方协商，标的股份的转让价格为6.44元/股，股份转让款总额为370,944,000元（大写：叁亿柒仟零玖拾肆万肆仟元整）。

4、股份转让款的支付：在本协议所述先决条件已经全部成就或被甲方书面豁免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指定账户支付股份转让款的50%，即人民币185,472,000元（大写：壹亿捌仟伍佰肆拾柒万贰仟元整）（以下简称“第一期股份转让款”）。

标的股份交割完成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指定账户支付剩余股份转让款，即人民币185,472,000元（大写：壹亿捌仟伍佰肆拾柒万贰仟元整）。

5、标的股份的交割：甲方支付第一期股份转让款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双方应当共同积极向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办理标的股份转让的过户登记手续，使西部利得基金—建设银行—西部利得增盈1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的标的股份登记至甲方名下。

6、乙方持有剩余上市公司股份的处置：乙方有权自标的股份交割完成之日起处置其持有的剩余上市公司股份，但应在处置前书面征询甲方意见，若甲方明确表示甲方（或其关联方）无继续买入意愿或在乙方书面征询之日起1个月内未作出书面回复的，则乙方有权立即自行处置其持有的剩余上市公司股份。

7、乙方不谋求控制权承诺：乙方承诺，在本协议签署后，乙方不会自行或协助任何第三方谋求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乙方与任何第三方之间不存在且未来

亦不会与除甲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达成一致行动关系、表决权委托关系或其他可能影响甲方或甲方关联方对上市公司享有控制权的协议、文件及安排。

8、协议签订日期：2021年10月15日。

9、生效时间及条件：本协议经双方签署（章）及/或授权代表签署（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成立，本协议第五条、第八条至第十一条、第12.1条、第13.1条、第十四条自成立时生效，其余条款在所述条件全部成就之当日生效。

（二）《广州开发区智造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与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主要内容：

1、转让当事人：

甲方（受让方）：广州开发区智造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转让方）：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主要内容：上述标的股份交割完成后，乙方持有剩余上市公司62,686,062股股份，并有意在标的股份交割完成后在满足《股份转让协议》及本协议约定的情形下继续出售。

在发生本协议约定的后续收购情形时，乙方有权按照本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全部或部分股份转让予甲方，甲方同意按照本协议的约定收购届时乙方持有上市公司的全部或部分剩余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股份转让尚需通过深交所合规性确认及向中登公司申请办理股份转让过户登记。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股份过户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顺威股份62,686,062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8.71%，其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 2021 年 8 月 16 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少上市公司股票以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也不存在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何 方

签署日期： 2021 年 10 月 19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各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三) 本报告书所提及的有关合同、协议以及其他相关文件；
- (四)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交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地点

名称：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57-28385938

联系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高新区（容桂）科苑一路6号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何 方

签署日期： 2021 年 10 月 19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基本情况 | | | |
|----------------------------------|---|---------------------|--|
| 上市公司名称 |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所在地 | 佛山市顺德区高新区(容桂)科苑一路6号 |
| 股票简称 | 顺威股份 | 股票代码 | 002676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址 |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耀体路276号901室-908室 |
|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 有无一致行动人 |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 股票种类: <u>无限售人民币普通股(A股)</u> 持股数量: <u>120,286,062股</u> 持股比例: <u>18.71%</u> | | |
|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 股票种类: <u>无限售人民币普通股(A股)</u> 变动数量: <u>57,600,000股</u> 变动比例: <u>8%</u> 变动后持股数量: <u>62,686,062股</u> 变动后持股比例: <u>8.71%</u> | | |
|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 时间: <u>2021年10月15日</u> 方式: <u>协议转让</u> | | |
|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

|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 |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 是否已得到批准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何 方

签署日期: 2021年10月19日